



108.07.05(108)新產精發字第781號函備查

正本

公共意外責任保險

保單號碼：130611AHP0000050

本單係 130609AHP0000812 續保

要保人：宏普人力資源股份有限公司

統一編號：53641551

通訊地址：300新竹市中和路28號1樓

被保險人：宏普人力資源股份有限公司

統一編號：53641551

通訊地址：300新竹市中和路28號1樓

保險期間：自民國111年01月01日中午12時起至民國112年01月01日中午12時止

總保險費：NTD5,245*

經營業務種類：員工宿舍

經營業務處所：新竹市

承保內容	保險金額
公共意外責任保險	
每一個人體傷責任	NTD2,000,000*
每一意外事故體傷責任	NTD10,000,000*
每一意外事故財物損失責任	NTD2,000,000*
本保險契約之最高賠償金額	NTD24,000,000*

每一事故自負額：每一事故 NT\$2,500

附加或特約條款：

X063新光產物傳染病及新冠肺炎除外不保附加條款

H68新光產物公共意外責任保險慰問金費用附加條款

--- 以下空白 ---

※本保險單聲明事項：

本公司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之告知事項包括蒐集之目的、個人資料類別及利用期間、方式等要項。除於蒐集個人資料時之告知外，並已詳載公告於本公司官網個人資料告知事項專區提供閱覽，或可打客戶專線查詢。

被保險人注意事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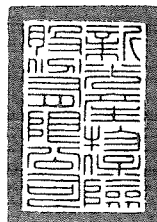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保險單所記載事項，如有變更，被保險人應立即向本公司辦理批改手續，否則如有任何意外事故發生，本公司不負賠償責任。
- 二、保險單之交付以本（分）公司簽發之正式收據為憑。
- 三、本保險單非經蓋本公司出單專用章，不生效力。

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3 日 立於 新竹 覆核

0611AHP0000050/102033/102033



0611AHP0000050



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總經理 何英蘭

